

第 22 講 耶穌將 神表明出來

約翰福音第一章 18 節：「從來沒有人看見 神，只有在父懷裡的獨生子將祂表明出來。」

神是看不見的

認識 神實在是很困難，為什麼呢？因為 神是看不見的。聖經上說得非常清楚，從來沒有人看見 神，連摩西、亞伯拉罕也沒有看見過 神，乃因為 神太大。神不是一個人、一個物，神是個靈。靈是彌漫萬有的，諸天宇宙穹蒼萬有都被祂籠罩着。祂是這麼大的一個靈，可是祂又可以住在眾人之內。好像空氣對人一樣，空氣可以在人裡頭進進出出，人可以呼吸，但是空氣又彌漫在人身邊。神的靈就是這樣無所不在，神的靈是包括一切，又住在各人之內。所以 神是「超乎萬有之上，貫乎眾人之中，又住在眾人之內」，這是非常奇妙的事，不容易說透的，是讓人難懂的。

神大得無法想像，中國人有句話叫「大而化之謂之聖，聖而不可知謂之神」。神是大而化之、聖而不可知的，神是無限大，所以 神是奇妙，無限大就是奇妙，就是奇異點。神也是無限小，小也有奇異點。據我們所知的諸天宇宙萬有都有一個限度，但是 神是沒有限度的。所以從來沒有人看見 神，神是那看不見的。

既然 神是人所看不見的，那就什麼也沒有了，所以在老子的道德經裡說：「無無生有有」，不

是完全沒有，祂這個「無」的裡邊是「有」，就是萬有。祂不光有，祂還是萬有，萬有都是從「無」裡生出來的。中國自古就有這個思想，「無極生有極，有極生太極，太極生兩儀，兩儀生四象，四象生八卦」。無極，是什麼也看不到，什麼也沒有，「無」。

所以 神是不能看見的，連想像都無法想。比如聖經裡讓你想像 神比萬有都大，這個萬有到底有多大你沒法想像。就是萬有還有一個限制，還有一個範圍，但是 神比萬有都大， 神是無限大。所以 神是靈， 神是不能看見的靈。從來沒有人看見 神， 神就是顯現給你看，你也看不見祂，為什麼？因為 神太大了。我們的視力有限，我們的視界有一定的範圍，我們的視力和視界都限制了我們。 神是無限的，人怎麼看也看不到祂。所以古時候，在舊約裡 神必須藉著天使幻化成人的樣子來跟人接觸。

子將父表明出來

那麼 神如何讓人看見呢？聖經裡就有一句非常要緊的話說：「從來沒有人看見 神」，卻有一個法子，「只有在父懷裡的獨生子將祂表明出來」。所以 神一切的表明具體而微，讓我們人可以看見，那就是「子」，「子」就是耶穌基督。這個「子」太初祂做一件事，祂彰顯了 神一切的能力。不過這裡我們還要注意另一句話，耶穌說：「父是比我大的」，耶穌可以給我們看到、彰顯給我們的（像諸天宇宙萬有）還是可見的。然而 神是無限大的，所以耶穌基督表明 神，創造諸天宇宙萬有，祂從 神裡邊出來，「太初有道」把 神發表了，一發表，就創造諸天宇宙萬有，這個宇宙萬有是有範圍的，還不能把 神形容出來。所以耶穌說「父是比我大的」。 神大得沒有法子形容，所以聖經裡說「從來沒有

人看見「神」，從來沒有！假如人要能看見「神」，祂就不叫「神」了。「神」是「大而化之，聖而不可知」的，所以祂叫「神」。

「神」字的解釋

「神」這個字，我給大家解釋一下。中國「字」有造字學，就是《說文解字》。漢朝時候的許慎寫了一本書，就叫《說文解字》。中國字不是由字母拼音的，中國字不是音，中國字是有意義的。中國文字有六種造字法則，比如有象形、指示、會意、形聲、轉注、假借等文字構造法，所以中國有《六書通》，詳細介紹了漢字的形成。那麼字是一個聲音、一個意義、一個圖像，但是並不能把「神」表明出來。可是中國造字學對「神」字有定義的，我們都知道「神」字的左邊是一個「示」部，指示的「示」，右邊一個「申」，申請的「申」。這一個「申」、一個「示」組合起來就是「神」。「申」是向上申請，譬如我們辦事情需申報或申訴，由下往上叫做「申」，申請就是請求。那麼「示」，上邊對下邊叫「示」，長官批示。你申請了，他批示了，指示，啓示，這個「示」是上對下的，一上一下的關係，兩個意思湊在一起就叫「神」。

我們若想認識「神」，第一要申請，申請就是禱告；第二「神」要給我們啓示。你禱告求問，「神」就讓你知，「神」就啓示下來了。所以「神」這個字，不是說你看一眼就懂，乃是要申請的，乃是要禱告的，乃是要請求的。人向上申請，「神」就往下給你一個啓示，你就可以知道一點兒，還不是全知道。你申請得要特別殷勤，「神」就讓你更多知道。所以中國自古以來就明白這個道理，「神」字包含著這些意思。

耶穌基督道成肉身

神的啓示只是讓人知道，「從來沒有人看見神，只有在父懷裡的獨生子將祂表明出來。」所以耶穌基督道成了肉身，這位看不見的神向宇宙萬有、向人類顯現。第一，藉著「子」出來，帶著智慧、能力，創造宇宙萬有諸天，這是第一件，是藉著「子」創造，神把祂自己的能力顯明了；第二，神要藉著「子」道成肉身成為人的樣式，來到地上穿上人，把祂自己的美德顯明了。這樣神的能力、神的德行都有表明，這就是這句經文的意思。

從來沒有人看見神，只有在父懷裡的獨生子，經過兩次，一次是太初有道，彰顯了神的能力，另一次是道成肉身，彰顯了神的美德。這兩次就把神表明了。表明了還不是全部，因為神太大了，要是全部都表明很難，所以耶穌說「父是比我大的」。耶穌來也知道祂表明只是表明了神的能力，這個範圍很大，還有神的美德，表明神一切的美德。那麼這兩件事是耶穌來的目的，我們藉此就認識神。

這句話還有一個意思，就是說我們根本看不見神，我們要想看神，看耶穌就可以了。約翰福音第十四章8至11節有一個很有趣的問答，從這個問答裡我們就知道，看見主耶穌就是看見神，因為神根本看不見。「腓力對祂說：『求主將父顯給我們看，我們就知足了。』（這個腓力還不知足，他竟還想要看看神）耶穌對他說：腓力，我與你們同在這樣長久，你還不認識我嗎？人看見了我，就是看見了父，你怎麼說『將父顯給我們看』呢？（耶穌說我來就是要表明神，就是把神向你們表現，你看見了我就是看見了父。這句話非常要緊，你們看見了我，就是看見了父，你怎麼說『將父顯給我們看』呢？

太初有道，道就是顯明。神，道成肉身就是來顯明神的。我在父裡面，父在我裡面，你不信嗎？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不是憑着自己說的，乃是住在我裡面的父做祂自己的事。你們當信我，我在父裡面，父在我裡面；即或不信，也當因我所做的事信我。」所以耶穌說「你們看見了我，就是看見了父，因為父是不能看見的，從來沒有人看見，人也不能看的。」

故此聖經裡說 神是看不見也是不能看的。提摩太前書第六章 16 節：「就是那獨一不死，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裡，是人未曾看見，也是不能看見的，要將祂顯明出來。」所以 神是人未曾看見，也是不能看見的。

神不能看見的四個理由

我們說 神不能看見有四個理由：第一， 神是大，大到看不見。第二，神是靈，靈是看不見。眼睛只能看物質，是物覺。靈只有用靈來感觸。神是個靈，所以不能看見祂。第三， 神是能量的總源頭，你要看見 神，你就融化了。神是至高的能量，物質在 神面前就如蠟融化，是不能看的。神的大看不見，神是靈看不見，神是能力不能看，所以自古以來從來沒有人看見 神。同時，神是烈火，你根本不能看。神在極大的光中，人根本是沒有法子靠近的，「人未曾看見，也是不能看見」。第四，神是「自隱的」，神不是可以看的。

神只有藉著祂的獨生愛子道成為肉身來到世上這件事，讓我們來接觸。所以人認識 神，你用眼

睛不行，用耳朵也不行，這些感官器官是看不見、聽不到靈的。你既然看不見，神就想了個辦法，「在肉身顯現」，神穿上一個肉體，來到我們人間，這問題就解決了。為什麼呢？因為祂的能量都隱藏了，隱藏在一個人裡邊，祂的靈變成一個「具體的肉體了」，祂的方積是跟人一樣大，不是無方積、無重量的那個「靈」了，這樣人就可以看見神了。

但是看見神是不是祂的全部呢？不是的。耶穌道成肉身，將神顯明還沒有完全讓我們看見，沒有完全讓我們知道。因為「子」說：「我在父裡面，父在我裡面」，同時也說「父是比我大的」。

耶穌道成了肉身，道就是神的發表，神要藉著耶穌向我們發表，向我們說話，神要藉著耶穌，把祂想讓我們明白的事都告訴我們，要發表出來，所以這叫做耶穌是「道成了肉身」，耶穌就是太初的道。所以認識神必須從耶穌身上來認識，神是看不見的，看耶穌就行了。你雖然不認識、神，但你從耶穌所做的一切事情上大概地、具體而微地就認識神了，這就是耶穌基督將神表明出來的奧秘。